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城区土地定级与基准 地价及各团场区域平均地价成果 听证会的公告

根据《自然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因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城区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及各团场区域平均地价更新工作的需要，我局拟于2026年7月17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在市政府632会议室对“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城区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及各团场区域平均地价成果”举行听证会。

凡三师图木舒克市范围内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听证会。申请参加听证会的人员请于2026年6月30日前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

一、听证内容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城区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及各团场区域平均地价更新成果

二、参加本次听证会须知

- （一）听证申请人经我局审核合格后获得参加资格；
- （二）听证参加人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本次听证内容提出合理性意见和建议；
- （三）参加听证人员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以法人或其他组

织代表身份参加听证的，须有单位证明；

（四）听证参加人应遵守听证会规则，服从听证主持人的安排；

（五）参加听证会的人员应当遵守会场纪律，不得大声喧哗、随意走动或者其他有影响听证会政策召开的行为。未经听证机构同意，不得录音录像。

三、注意事项

（一）参加听证的人员必须年满十八周岁，具有民事行为能力。

（二）委托代理人参加的应当出具委托代理证明。

（三）参加听证的人员应按时到场。

特此公告。

联系人：郭静雅

联系电话：0998-5701180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6月17日

